上海政法干警送上“零距离”法律服务

消费者权益日前后，助人民群众提高维权意识和维权能力

□ 记者 季张颖 陈颖婷
见习记者 陈姝楠

本报讯 在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来临之际，上海各政法单位近日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举行消费维权普法宣传和法律咨询活动等形式，向市民“零距离”送上法律服务，帮助人民群众提高维权意识和维权能力。

近日，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举行新闻发布会，通报涉金融理财产品消费者权益保护案件情况。据悉，2022至2024年，浦东法院共受理涉金融理财产品纠纷案件965件，审结971件。从案件类型看，受理的案件中金融委托理财合同纠纷最多，占比达51.5%，财产损害赔偿纠纷、证券投资基金交易纠纷、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次之，占比分别为23.9%、14.5%和7.8%。

从结案情况来看，以撤诉方式结案的为411件，占比最高，多元纠纷化解工作成效显著。从涉诉金融机构类型来看，八成以上案件的涉诉主体为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投资管理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和信托公司。

3月15日当天，黄浦区人民检察院在世纪广场设立法律咨询服务点，就各类消费问题向市民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活动现场，检察官通过发放宣传手册、现场讲解等方式，向市民普及法律知识，帮助提升风险防范意识，切实守护百姓“钱袋子”。黄浦检察院始终关注消费者权益保护，以“蓝色支点站”为依托，深化消费者保护领域的支持起诉职能，践行“民心检察官”品牌。

虹口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走进鲁迅公园，参与由虹口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办的“共筑满意消费，共促持续增长”主题纪念活动，为广大群众送上“零距离”的法律服务，在消费维权领域彰显了司法力量。活动现场，来自虹口法院民事审判庭的两名干警通过发放精心准备的宣传资料，向群众普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民法典》等与日常生活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

在松江，松江区人民检察院举行新闻发布会，通报了2023年至2024年该院办理的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犯罪案件。据了解，2023年至2024年，松江检察院共办理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犯罪案件130余件，涉及食品、医疗器械、品牌鞋服等多个民生领域。共对160余名被告人提起公诉，均获法院有罪判决。

在青浦，青浦区人民检察院“沪青知”知识产权办案团队派员赴桥梓湾商业广场举行消费维权普法宣传和法律咨询活动，解答人民群众在消费和维权过程中的疑难问题，帮助人民群众提高维权意识和维权能力。记者获悉，自2024年315消费者权益日以来，青浦检察院聚焦履职办案，办理了一系列假冒知名品牌箱包、服装、化妆品、白酒、洋酒、电脑外设等产品犯罪案件共计30余件，对涉案制假和“线上+线下”售假人员150余人实现了全链条打击。

优化营商环境 服务企业发展

□ 通讯员 焦钢 摄影报道

本报讯 连日来，嘉定公安分局安排警力会同平安志愿者走进辖区企业园区、建设工地和物流场所、商场等重点区域，开展治安防控巡逻、安全防范提示指导、人口信息自主申报和矛盾隐患排查调解等护企安商服务活动，优化公安机关与企业单位之间的沟通协作，用心用情用力为企业纾困解难，持续营造便企利商和谐稳定发展环境。

图为民辅警与平安志愿者在沪渝蓉铁路沪宁段二标二分部建设工地岗前为务工人员讲解交通安全、人口信息自主申报、反诈骗和工地治安管理常识等安全知识

上海公安机关去年侦破 侵害消费者权益经济犯罪案件1800余起

□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2024年以来，全市公安机关累计侦破制假售假、投资理财诈骗等各类侵害消费者权益的经济犯罪案件1800余起，有力维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记者日前从市公安局获悉，本市警方全力保障消费者购物、支付以及投资安全。

针对一些侵权假冒商品通过网络交易流入本市的情况，警方一方面不断加强与互联网企业、电商平台的沟通协作，强化线索发现、查处力度，破获了30余起利用“直播带货”、通过设置“专拍链接”后由客服改价等隐蔽性强的制售假案件。

另一方面，积极会同市场监管等行政监管部门，对大型商超、农贸市场等重点部位开展联合执法检查，特别是在春节、中秋等传统佳节前夕，加大对食品药品、服饰箱包、燃气电器、日用家化等节日热销商品的排查力度，坚决筑牢安全防线。去年以来，全市公安机关累计侦破各类侵权假冒案件1100余起，捣毁窝点1800余处，涉案金额90余亿元。

同时，警方依托“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紧盯信用卡诈骗等支付结算领域违法犯罪，不断强化专项打击整治，助力营造更加安全的支付环境。

上海三中院近八年受理 涉消费者权益类民商事案件215件

□ 见习记者 王葳然

本报讯 近日，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该院自2017年5月以来审理的涉消费者权益保护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审判情况。记者获悉，近八年来，上海三中院共受理涉消费者权益类民商事案件215件，其中，消费者权益保护民事公益诉讼35件，分别为涉食品药品类17件，非食品药品类18件；已审结公益诉讼34件。

会上，上海三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钟明介绍，近两年，上海三中院受理的涉消费者权益保护民事公益诉讼案件数量开始上升。“2023年一年收案数为前六年总数的1.25倍，2024年又增长20%。”在35件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中，23件由检察机关提起，12件由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提起，目前起诉的原告均为市消保委。

根据通报显示，涉消费日用品类占案件总量的40%；食品类案件涉及假冒阿胶、含金银箔寿司、含瘦肉精牛肉等；药品类案件涉及无证心脑血管类假药、含西布曲明等违禁成分减肥药等；另有涉信息数据类4件，涉及消费者数百人的人脸信息、视频共计3万余条。从结案方式来看，有七成案件或经法院主持达成调解协议或自行磋商达成和解协议。

记者在会上获悉，上海三中院对经营者通过人脸识别等新技术，过度搜集或未经消费者同意收集并处理个人信息，消费者请求经营者承担责任的，依法予以支持。

提升维权意识，保护消费者权益

申房律师事务所开展线下普法活动

□ 见习记者 王雅雯

本报讯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来临之际，上海市申房律师事务所党支部、达邦协作广场第一联合党支部、民革静安区委机关支部党员之家共同举办了“315大作战之维权特种兵”线下普法活动。

活动现场，生动有趣的测试互动环节，引来了路过市民的驻足围观。“禁止商家采用的促销手段有哪些？”“快递运输途中丢失或被冒领，谁来担责？”测试问卷中，网购纠纷、直播购物、消费者维权渠道等问题引起了市民们的思考。工作人员适时答疑解惑，为市民们普及诸多消费领域的相关法律知识，提升市民们的维权意识。

当天，活动现场还设立了公益便民法律服务点，为消费者遇到的维权难题提供针对性的解答。申房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钱敏提醒，当消费者的权益受到侵害时，应当第一时间与经营者沟通反映。如果无法解决，可以向消费者协会等第三方平台求助，或者以向仲裁机构提请仲裁、向法院提起诉讼等方式解决争端。